

山西省电力行业协会文件

晋电行协字〔2023〕3号

关于申报 2023 年山西电力创新成果的通知

各常务理事、理事及会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引导和激励我省电力企业积极开展创新研究与实践活动，增强我省电力行业员工创新意识，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按照《山西电力创新成果评价管理办法》（晋电行协字〔2020〕8号），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3年“山西电力创新成果”评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 （一）各单位申报的成果，须经过相关机构或上级主管部门（集团公司）的鉴定、评价、验收等相应评价；
- （二）申报的成果，须经过2年以上的实际应用，证明具有创新性、实践性和效益性；
- （三）申报的成果，不存在权属、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

人及其他方面的争议，并由推荐（申报）单位向评价委员会作出承诺；

（四）往年申报过山西电力创新成果的项目，不得再次申报。

二、评价方法

1. 山西电力创新成果实行分级评价及公示制，即形式审查、专项评价、评价委员会审定。评价委员会及评价专家由山西电力行业专家委员会根据评价工作需要，从“晋电智库”中遴选专家组成。负责对推荐材料和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主要对材料规范性、完整性、实效性进行审核，并负责组织技术类、管理类、企业文化类三个专业评价组，对通过形式审查的项目进行初评，根据初评得分排名确定复评的项目。复评采用会议答辩方式，以定量打分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成果等级建议。经评价委员会审定，择优推荐参加中电联“电力创新奖”和省级有关机构的评价。

三、受理时间

本年度申报成果项目的受理时间截止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

四、其他事项

1. 协会负责发布山西电力创新成果并予以通报表扬，组织优秀成果宣传、交流与推广应用。

2. 请各单位按照《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推荐书》（见附件 1）、《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推荐书填写要求》（见附件 2），组织审查和申报。每项成果材料一式 3 份，同时报送载有成果内

容的 U 盘一份。

3. 山西电力创新成果评价不收取任何费用。各单位可根据各自实际，择优推荐，数量自定。

4. 协会拟于近期开展成果提炼专题培训，对成果有专项辅导需求的申报单位，请于 2 月 28 日前向协会秘书处提出申请。

地 址：太原市杏花岭区南肖墙 5 号

联 系 人：徐俊平 高维鑫

电 话：15333666761 13327514570

特此通知

附件：1. 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推荐书

2. 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推荐书填写要求



附件 1

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推荐书

申报类别：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盖章)

申报单位： _____ (盖章)

申报单位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_____

报送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价组：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中文			
	英文			
关键词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			推荐等级 (一、二、三等)	
项目所属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文化
项目来源		代码： A、国家（部门、地方）计划及委托（基金） B、横向委托 C、集团计划项目（含科技等） D、自选 E、其他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授权发明专利 (项)			授权的其他 知识产权(项)	
项目研究起止 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二、项目简介

(重点从技术难度、先进性、创新性、可推广性、经济社会效益、推动行业进步等方面进行介绍。)

(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三、主要创新点与内涵

(不超过 5000 个汉字)

四、实施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 创新项目成果实施应用情况

(不超过 800 个汉字)

2. 经济效益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年份</td>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新增销售额</td>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新增利润</td>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新增税收</td> </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累计</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able>	年份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新增税收													累计						
年份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新增税收																				
累计																							
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各栏目的计算依据：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不超过 400 个汉字）</div>																							
3. 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不超过 500 个汉字）</div>																							

五、本项目曾获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 (单位)

六、项目成果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姓 名		完成人排序	*第 完成人	*性 别	
出生地		*民 族		*出生年月	
*党 派		*国 籍		*身份证号	
*行政职务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工作单位				*办公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家庭住址				住宅电话	
*电子信箱				*移动电话	
*毕业学校		*文化程度		*最高学位	
*技术职称		*专业、专长		*毕业时间	
*曾获奖励及荣誉称号情况：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		年 月 至 年 月			
<p>*对本项目成果创新性贡献：</p> <p>本人在该项目创新工作中投入的工作量占本人同期工作总量的百分比为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不超过100个汉字）</p>					
声 明	<p>本人按照山西电力创新成果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推荐书及相关材料，所提供材料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且确认上一栏目中所列本人对该项目的技术创造性贡献及本人在该项技术研发工作中投入的工作量占本人同期工作总量的百分比。</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年 月 日</p>				

注：带“*”为必填项目。

七、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意见：

推荐等级：

声
明

我单位按照山西电力创新成果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本推荐书及其附件进行了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推荐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所提供材料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不存在权属、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及其排序方面的争议，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不符，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关后果。且确认上一栏目中所列对该项目的推荐意见及推荐等级。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八、主要附件目录

1. 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授权（申请）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类别	国（区）别	申请号	授权号

2. 实施应用证明目录				
实施应用单位名称	应用起始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使用本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万元）	已提交应用证明（√）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3. 工程技术创新评价或行业管理创新评价证明及其他证明目录（可含查新检索报告、测试报告等）

4. 成果报告目录

九、推荐及申报单位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部门	
联系人		电话(加区号)	
手机		传真	
电子邮件			
推荐单位联系方式			
推荐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部门	
联系人		电话(加区号)	
手机		传真	
电子邮件			

十、附件

1. 知识产权证明复印件；
2. 应用证明复印件；
3. 创新评价证明及其他证明复印件；
4. 成果报告（限 2 万字，企业文化类限 6000 字）

附件 2

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推荐书填写要求

《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推荐书》（以下简称“《推荐书》”）是山西电力创新成果评价的基本文件和主要评价依据，推荐单位应根据山西电力创新成果推荐通知，按照《推荐书》规定的格式、栏目、标题要求，如实填写。《推荐书》封面中的第一项**申报类别**，请填写申报的成果类别，即山西电力创新成果（技术类）、山西电力创新成果（管理类）、山西电力创新成果（企业文化类）。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业评价组、序号、项目编号：由山西电力创新成果办公室统一填写。

（二）项目名称：不超过 30 个汉字。应围绕创新领域、创新点的内涵，简明、准确地反映出主要内容和特征。

（三）关键词：填写从项目内容中抽选出来的用以代表主题内容信息的单词或术语，尽量使用汉语主题词表中的词，最少提供 3 个关键词。

（四）完成单位：填写主要完成单位名称，数量参照各奖项相关规定。

（五）曾获奖情况：曾获省部级以上及同类别奖励的项目，不得申报。

（六）项目完成人：填写主要完成人的姓名，数量参照各奖项相关规定。

（七）推荐等级：推荐单位按各类评价标准提出推荐等级建议，选填：“一等”“二等”或“三等”。

（八）项目类别：根据项目所属专业方向填报，如技术类、管理类、企业文化类。

（九）项目来源：在列表中选择相应类别的英文字母填写，最多选2项。

国家（部门、地方）计划（基金）：系指正式列入国家（国务院各有关部门、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其有关部门）计划（有关基金）的项目。

横向委托：系指非隶属关系机关、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委托研究开发的项目。

集团（公司或单位）计划项目：系指推荐单位及所属企业计划的项目。

自选：系指自立课题、自有资金进行研究开发、实施推广的项目。

其他：凡不属上述各类的项目均列入本栏，需进行说明。

（十）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十一）授权发明专利（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目。列入计数的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山西电力创新成果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推荐项目

中使用。

(十二)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目，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不含论文专著)。

(十三) 项目研究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日期；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通过验收、审批、正式投产或实施应用的日期。

二、项目简介

不超过 1000 个汉字。应包含项目所属领域，主要创新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或间接的社会经济指标、应用、实施及效益情况等。

三、主要创新点与内涵

不超过 5000 个汉字。该部分是推荐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应以可量化的创新含量、可比较的行业领先示范效益、知识产权证明为依据，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内容中具有创新性的、影响覆盖面大的、实施应用前景广的关键工程技术、超前引领成效等，客观、详实地对比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同类标准、同类重大项目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

四、实施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一) 创新项目成果实施应用情况

不超过 800 个汉字。应就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

期应用前景进行阐述。要求项目整体实施应用 2 年以上（即截止到申报当年 3 月 30 日前）。

（二）经济效益

按表格栏目填写。表中填写的数字应以主要生产、应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的数额为基本依据，反映所取得的新增直接效益。

“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就生产或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直接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作出简要说明，并具体列出本表所填各项效益额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不超过 400 个汉字。

如无直接经济效益，可以不填此栏。

（三）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

不超过 500 个汉字。是指项目在推动行业进步，促进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以及项目应用推广后在主要完成单位之外产生的经济效益。扼要地做出说明。

五、本项目曾获奖励情况

按表格栏目填写。应写明获奖项目名称、获奖时间、所获奖项名称、获奖等级、授奖部门（单位）。

六、项目成果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核实成果完成（创造）人是否具备评价条件的重要依据，每一个完成人均应按表格要求认真填写。主课题的验收、鉴定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成果完成人。

在“对本项目技术创新性贡献”一栏中，应写明本人对本项

目“主要创新技术发明”一栏中所列创新性技术内容作出的贡献及本人在该项目研发工作中投入的工作量占本人同期工作总量的百分比。对于排名前3位的主要成果完成（创造）人，其投入该项技术研究工作量原则上应占本人同期工作量的30%以上。同时提供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直接支持核心发明成立的授权发明专利、公开发表的论文专著等。

七、推荐单位意见

由具有推荐资格的推荐单位填写。内容包括：根据项目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进步的作用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评价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填写完毕本表格并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导出并打印本表格后，在“推荐单位”处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八、主要附件目录

（一）知识产权证明目录：是指该项目在主要附件中的知识产权证明的目录，应将已授权的和正在申请的分别列出。其中知识产权类别包括：1. 发明专利权；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4. 实用新型专利权等。授权（申请）项目名称：是指所获（申请）知识产权项目的全称。

（二）实施应用证明目录：是指已应用该项目的单位的目录，要求如实填写各栏目内容。其内容应包括应用单位名称、应用起始时间、应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应用的具体情况及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等。

（三）创新评价证明及其他证明目录：是指相关证明的目录，其中，评价证明可包括该项目的技术鉴定证书或者评价证书、验收证明、技术评议报告、验收报告等；其他证明是指有助于项目评价的其他证明材料，如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科技查新检索报告等。

（四）技术成果报告目录：是指提供评价参考的项目技术成果报告或其摘要的目录。

九、推荐申报单位联系方式

应准确填写，以便于办公室与推荐单位、申报单位联系。

十、附件

附件包括知识产权证明、应用证明、技术评价证明及其他证明，项目成果报告摘要。

（一）应用证明文件：推荐评价项目要求整体技术已在实践中应用2年以上，被实践检验。设计单位、制造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需列明已在哪些工程中应用，以该工程投运时间为准。

（二）应用证明应加盖应用单位公章，知识产权证书、技术评价证明及其他证明，可提供复印件，但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以证明材料真实性。

（三）项目成果报告，不超过2万字，企业文化类不超过6000字。

（四）所有证明材料一式一份，随《推荐书》一起装订成册报送。